



武汉科锐

NEEQ: 839993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Creative Electric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合计发放现金股利 15,000,000.00 元。该权益分派方案分别经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后，在本期分派完毕。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7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2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8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付小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殷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经营时间较长，内部管理较完善，已经形成适应公司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以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如：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同时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制度。然而，由于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治理实践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存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不规范的风险。
市场环境激烈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内电缆附件行业的市场环境逐步成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许多优质的国内企业通过模仿、学习国外电缆附件企业的生产经验，在产品品种、经营手段、生产技术工艺等方面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电缆附件行业发展迅猛，高端市场的企业数量逐步增多，中低端市场则面临趋同严重的困境。同时，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化，电缆附件市场领域的市场化程度不断深入，电力系统机构大多采用招投标等市场化方式进行采购，电缆附件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增大。

产品技术升级风险	国内电缆附件行业发展迅速,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进来,中低压电缆附件行业趋于饱和,降低了产品利润,而电缆附件行业是技术型驱动行业,涉及多个学科、多种专业,产品种类多,升级替代频率快,尤其是技术开发难度大、周期长、模具费用等投入较多的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具有很高的技术壁垒,如果公司无法在产品技术和质量上有所突破,则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赶超甚至产品、技术被替代,进而导致产品销量下滑,影响公司发展的风险。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目前绝大多数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且主要客户为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资金回收有一定保障。同时,公司也逐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但是,应收账款仍可能无法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发生坏账,造成公司的流动资金短缺,进而影响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虽然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且在销售价格方面已形成较为成熟、流畅的定价机制,但若产品市场发生较大变化或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如公司未能加强生产管理和库存管理以及及时消化库存,则可能发生存货跌价和存货滞压的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铜导电杆、硅橡胶等,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80%左右。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将直接增加生产成本,因此对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协议中约定,在预期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时由供应商通过期货套期保值等方式锁定原材料价格,以避免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损失。此外,随着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上游原材料供应商议价能力亦有所增强。但如果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仍将一定程度导致公司成本上升,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收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武汉科锐	指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锐、上市公司	指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于2006年更名后的名称。
科锐北方	指	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秦煤运销	指	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科锐博华	指	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科锐博实	指	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科锐博润	指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科锐	指	广东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空港	指	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宁夏科锐	指	宁夏生态纺织产业园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hanCreativeElectricCo.,Ltd.
证券简称	武汉科锐
证券代码	839993
法定代表人	付小东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殷芬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
电话	027-87905555
传真	027-87905551
电子邮箱	whcreat@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whcreat.com/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
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年1月18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2月1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绝缘制品制造(C3833)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电缆附件等相关技术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电缆附件等相关技术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付小东），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25767866P	否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	否
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江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密惠红	蒲金凤		
	2年	4年	0年	0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6,605,476.68	84,288,180.88	14.61%
毛利率%	37.03%	41.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59,132.20	19,594,242.27	2.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98,941.61	19,631,961.45	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15%	14.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11%	14.18%	-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65	3.0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0,407,907.12	167,938,907.07	7.42%
负债总计	34,797,795.47	27,438,740.12	26.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610,111.65	140,500,166.95	3.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5	4.68	3.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1929%	0.16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4.70	5.45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2,959,769.27	369.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6	1.32	-
存货周转率	2.43	2.0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42%	-2.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61%	3.81%	-
净利润增长率%	2.37%	8.9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18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812.46
所得税影响数	10,621.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190.59

(八)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合成、电缆附件的研制、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我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绝缘制品制造业（C383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绝缘制品制造业（C3833）”。

电缆附件产业的上游产业主要是橡胶、炭黑等化工原料行业和铜、铝等有色金属行业；下游行业的经营者主要是成套电力设备的制造企业，其次是电力系统建设部门或运营部门。公司处于产业链的中游，其上游行业为市场竞争型行业，因此上游行业的需求变化、产能变化对上游产品价格一般影响较小，对本行业的发展亦影响较小，且国内市场提供的原材料及配件基本能够满足本行业需求。但上游行业黄铜、紫铜、铝、炭黑以及橡胶产品价格的周期性或系统性波动会对本行业的生产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下游行业是电气电缆附件产品最主要的应用市场，主要经营者是电力系统建设或运营部门或其他电力设备制造型企业，而下游企业的需求来源于通信行业、城市建设行业、船舶行业、新能源行业、电力行业、高铁行业等行业的高速发展与规模扩张。“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十四五”期间，我国电网总投入预计达 30,000 亿元，其中，国家电网计划投入 22,300 亿元，推进电网转型；南方电网将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和现代化电网建设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十四五”期间电网总投入明显高于“十三五”、“十二五”期间全国电网总投资。国家电力建设投资的持续增长和对电力建设的大力扶持都将为电缆附件行业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专注于电缆附件行业二十二年，年产电缆附件二十余万套。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最早掌握了先进的橡胶预制件注射工艺、高分子材料配方及混炼关键技术、电场应力处理技术、APG 自动压力凝胶工艺。公司是预制式电缆附件领域布局最早、工艺最先进的制造商之一。公司凭借过硬的工艺和严谨的质量控制手段，在电网系统深耕十余年。公司拥有 19 项相关产品的专利。公司已与国内实力雄厚的大型电力设备制造商如杭州钱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合肥 ABB 变压器有限公司等合作多年；同时近年来公司产品在电网行业持续中标且运行良好。此外，公司产品线丰富，为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开发了母线并柜产品等差异化产品，既进一步稳定了客户关系，又收获了极佳的口碑。凭借综合竞争力，公司毛利率在行业内产品处于中游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507,852.95	19.68%	43,109,152.87	25.67%	-17.63%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89,356,599.64	49.53%	76,644,637.79	45.64%	16.59%
存货	24,860,707.55	13.78%	25,243,419.56	15.03%	-1.52%
投资性房地产	1,033,664.76	0.57%	1,279,968.35	0.76%	-19.24%
长期股权投资				-	
固定资产	13,051,069.46	7.23%	14,090,984.87	8.39%	-7.38%
在建工程				0.00%	
无形资产	2,085,393.51	1.16%	2,151,596.48	1.28%	-3.08%
商誉				-	
短期借款				-	
长期借款				-	
应收款项融资	12,805,026.72	7.10%	4,300,092.00	2.56%	197.78%
应付账款	26,454,868.93	14.66%	21,171,251.80	12.61%	24.96%
应交税费	4,859,199.30	2.69%	3,104,006.33	1.85%	56.55%
资本公积	60,020,676.18	33.27%	59,969,863.68	35.71%	0.08%
盈余公积	12,158,943.55	6.74%	10,153,030.33	6.05%	19.76%
未分配利润	43,430,491.92	24.07%	40,377,272.94	24.04%	7.56%
资产总计	180,407,907.12	100.00%	167,938,907.07	100.00%	7.4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减少 7,601,299.92 元，主要系：（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元；（2）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元。

2、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增加 8,504,934.72 元，主要系本期回款 85,969,689.65 较上年增加 15,312,875.55 元，使得期末尚未背书转付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增加 12,711,961.85 元，主要原因：因本期母公司北京科锐订单增加，使得应收北京科锐货款增加所致。2022 年销售给母公司北京科锐实现的收入 40,619,331.54 元，较 2021 年度 37,229,361.73 元增加 3,389,969.81 元，从而使得 2022 年末应收货款 64,832,135.54 元，较 2021 年末 49,115,368.42 元增加 15,716,767.12 元。

4、应付账款期末增加 5,283,617.13 元，主要系：应付供应商武汉精能机械有限公司货款期末 9,909,238.9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1,785.72 元、应付供应商苏州九维电气制造有限公司货款期末 839,296.0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06,958.94 元、应付供应商广东泰伟康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货款期末 1,354,461.3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6,189.91 元、应付供应商宁波市镇海国创高压电器有限公司货款期末 584,996.3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14,004.60 元等。

5、应交税费期末增加 1,755,192.97 元，主要系期末应付增值税增加 679,542.19 元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986,615.73 元所致。

6、资本公积期末增加 50,812.50 元，主要系母公司北京科锐实施限制性股票摊销所致。

7、未分配利润期末增加 3,053,218.98 元，主要原因：（1）本期经营积累增加未分配利润 20,059,132.20 元；（2）本期分配股利 15,000,000.0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6,605,476.68	-	84,288,180.88	-	14.61%
营业成本	60,828,291.85	62.97%	49,595,560.72	58.84%	22.65%
毛利率	37.03%	-	41.16%	-	-
销售费用	1,514,983.66	1.57%	1,253,211.70	1.49%	20.89%
管理费用	4,331,472.81	4.48%	4,393,397.98	5.21%	-1.41%
研发费用	5,162,871.95	5.34%	4,767,707.55	5.66%	8.29%
财务费用	-434,458.42	-0.45%	-993,653.76	-1.18%	56.28%
信用减值损失	-1,342,846.78	-1.39%	-1,567,570.18	-1.86%	-14.34%
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收益	0		0		
投资收益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汇兑收益	0		0		
营业利润	22,747,024.23	23.55%	22,559,912.28	26.77%	0.83%
营业外收入	106,000.00	0.11%	-	-	-
营业外支出	35,187.54	0.04%	44,375.51	0.05%	-20.71%

净利润	20,059,132.20	20.76%	19,594,242.27	23.25%	2.37%
所得税	2,758,704.49	2.86%	2,921,294.50	3.47%	-5.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增加 12,317,295.8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61%，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北京科锐的销售收入 40,619,331.28 元，较上年同期 37,229,361.73 元增加 3,389,969.55 元、本期公司对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 10,529,689.33 元，较上年同期 6,069,912.36 元增加 4,459,776.97 元、本期公司对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的销售收入 5,195,153.63 元，较上年同期 570,034.91 元增加 4,625,118.72 元。
- 2、营业成本本期增加 11,232,731.13 元，主要系：（1）公司本期收入增加；（2）本期毛利率减少 4.1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a 本期安装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1,306,171.00 元；b.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
- 3、销售费用本期增加 261,771.96 元，主要系本期代理费同比增加 473,000.00 元、本期差旅费同比减少 84,429.96 元、本期业务招待费同比减少 41,758.88 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4,942,944.97	82,369,594.99	15.26%
其他业务收入	1,662,531.71	1,918,585.89	-13.35%
主营业务成本	60,581,988.26	49,349,257.12	22.76%
其他业务成本	246,303.59	246,303.6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预制式电缆附件	80,758,204.85	51,203,080.34	36.60%	15.88%	24.87%	-4.56%
冷缩电缆附件	8,216,611.03	6,020,089.90	26.73%	36.67%	33.96%	1.48%
其他类电缆附件	5,968,129.09	3,358,818.02	43.72%	-10.50%	-12.73%	1.4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6%，根据客户的需求，预制式电缆附件产品、冷缩电缆附件产品和其他类电缆附件产品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5.88%、增长 36.67%和下降 10.5%。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40,619,331.28	42.05%	是
2	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10,529,689.33	10.90%	否
3	佛山市顺德区万崇福电气有限公司	5,722,184.09	5.92%	否
4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5,195,153.63	5.38%	否
5	北京盛达宏阳商贸有限公司	3,516,502.66	3.64%	否
合计		65,582,860.99	67.8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精能机械有限公司	10,175,671.56	21.92%	否
2	台州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583,031.35	12.03%	否
3	深圳市金海美贸易有限公司	3,842,477.91	8.28%	否
4	东莞市利群榕兴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463,716.84	5.31%	否
5	苏州九维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2,432,100.67	5.24%	否
合计		24,496,998.33	52.78%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2,959,769.27	36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942.67	-996,099.12	4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24,000,000.00	37.5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34,412.02 元，主要系原因：因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4.61%，使得销售回款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分别增加 15,312,875.55 元和 6,212,760.30 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77,942.6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8,156.45 元，主要系本期购置运输设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000,000.00 元，主要系本

期分配的现金股利较上期减少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主要从事电缆附件等相关技术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十四五”期间，我国电网总投入预计达 30,000 亿元，其中，国家电网计划投入 22,300 亿元，推进电网转型；南方电网将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和现代化电网建设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

“十四五”期间电网总投入明显高于“十三五”、“十二五”期间全国电网总投资。国家电力建设投资的持续增长和对电力建设的大力扶持都将为电缆附件行业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9,660.55 万元，较上年度 8,428.82 万元增长 14.61%；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 2,005.91 万元，较上年度 1,959.42 万元增长 2.3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97.46 万元，较上年同期-295.98 万增长 369.43%。公司近年来经营和业绩比较稳定，与上下游关系稳定，现金流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

公司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健全内控体系，人员结构稳定。

公司认为，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定的收入和利润来源，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断提升，未来能够可持续经营。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0	541,649.5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5,000,000.00	41,295,768.1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2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0年12月15日		收购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挂牌前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的承诺
公司承诺挂牌前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并出具了《公司

关于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同步和一致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交易所及监管部门要求充分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挂牌前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锁定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了自愿锁定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3、分期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自2016年6月起，公司已开始为128名职工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占总员工数量的46.9%。公司属于中小成长性企业，今后将逐渐规范化，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实现全员覆盖的时间计划如下：截止2016年12月31日，住房公积金员工覆盖比例不低于60%；截止2017年12月31日，住房公积金员工覆盖比例不低于75%；截止2018年12月31日，住房公积金员工覆盖比例不低于9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实现住房公积金员工覆盖率大于90%比例的承诺。

4、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书》；同时，公司还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如下安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各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于维护公司资金安全负有法定义务，应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禁止公司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公司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公司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公司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公司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公司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公司关联方偿还债务；（6）其他方式。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核、表决和回避程序，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自公司公开转让书出具之日起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被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履行了防止股东和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5、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实际控制人付小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

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武汉科锐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武汉科锐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武汉科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武汉科锐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武汉科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武汉科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从事损害武汉科锐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武汉科锐造成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对武汉科锐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保证承诺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实际控制人付小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6、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

（1）尽量避免或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根据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在股份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2）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从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本人声明：本承诺内容不可撤销，一经签署即生效。”

报告期内，公司与母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均依法签订了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根据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7、2020年11月2日，收购人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与张新育签署的《关于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一》”）、2020年11月2日，秦煤运销、张新育与科锐北方其他股东签署的《关于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二》”），收购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收购科锐北方75%股权，从而间接控制公众公司，收购完成后，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付小东。基于本次收购事项，收购人做出如下承诺：（一）收购人符合资格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并保证不存在以下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两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两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4、《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二）收购人资金来源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次收购公众公司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本公司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公众公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

（三）保持公司独立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在取得公众公司实际控制权后，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公众公司独立性，保持公众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四）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1）、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关联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众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任何与公众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如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关联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公众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关联企业将以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以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公众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众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与公众公司签订相关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众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众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股票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公司持有的公众公司股份在本次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

（六）关于不注入私募基金、类金融相关业务和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完成收购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不会将私募基金及管理业务及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资产置入公众公司，不会利用公众公司直接或间接从事私募基金及管理业务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不会利用公众公司为私募基金及管理业务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二）完成收购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不会将控制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置入公众公司，不会利用公众公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公众公司为房地产开发业务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如因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而导致公众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本公司将对公众公司进行相应赔偿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882,338	82.94%		24,882,338	82.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983,613	69.95%		20,983,613	69.95%
	董事、监事、高管	1,685,887	5.62%		1,685,887	5.62%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17,662	17.06%		5,117,662	17.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5,117,662	17.06%		5,117,662	17.06%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983,613		20,983,613	69.95%		20,983,613		
2	周仕武	6,383,549		6,383,549	21.28%	4,787,662	1,595,887		
3	李嘉胜	1,250,000		1,250,000	4.17%		1,250,000		
4	胡凤莲	241,419		241,419	0.80%		241,419		
5	王湘萍	181,419		181,419	0.60%		181,419		
6	胡潜兵	150,000		150,000	0.50%	112,500	37,500		
7	陈汉新	150,000		150,000	0.50%		150,000		

8	张岩峰	120,000		120,000	0.40%		120,000		
9	吴芳芳	90,000		90,000	0.30%	67,500	22,500		
10	张祖军	60,000		60,000	0.20%	45,000	15,000		
合计		29,610,000	0	29,610,000	98.70%	5,012,662	24,597,33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截至本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之间无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其他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内，北京科锐持有公司 69.95%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北京科锐成立于 1993 年 7 月 17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付小东，注册资本 54,236.901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09313X4。北京科锐为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350。经营范围：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电子、供用电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通信技术的技术推广；销售自产产品、汽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电力供应；出租办公用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力设备维修；电气设备租赁；合同能源管理；检测服务；产品设计；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限分支机构经营）。所处行业：电力设备制造业中的配电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开关类、箱变类、自动化类、电力电子类、附件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变更。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付小东先生，付小东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科锐的实际控制人，实际通过北京科锐间接控制本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科锐，北京科锐的控股股东为科锐北方，科锐北方的控股股东为秦煤运销，秦煤运销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付小东先生。实际控制人付小东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秦煤运销、科锐北方、北京科锐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以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产生实质性的重大影响，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付小东先生。

付小东先生，1971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现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陕西黑龙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重庆秦煤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榆林海荣商贸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陕西中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在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榆林市清水煤炭集运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陕西九洲五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

2011年4月~2013年7月就读于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专业。2009年4月至今在陕西九洲五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2015年5月至2020年9月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在重庆秦煤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在榆林海荣商贸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陕西中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在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在陕西黑龙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2020年12月至今在榆林市清水煤炭集运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21年2月起在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付小东先生曾任陕西省铜川市城区运销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富通煤炭公司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5 月 16 日	5.00	0	0
合计	5.0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0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付小东	董事长	男	否	1971年9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周仕武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67年4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朱明	董事	男	否	1971年1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李杉	董事	男	否	1974年1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胡潜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79年8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何大海	董事长	男	否	1960年10月	2019年7月17日	2022年3月15日
安志钢	董事	男	否	1960年5月	2019年7月17日	2022年3月15日
李金明	董事	男	否	1971年9月	2019年7月17日	2022年3月15日
吴芳芳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1年8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苏建梅	股东代表监事	女	否	1979年2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张祖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1979年3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殷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5年3月	2022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7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何大海	董事长	离任	无	工作变动	无
安志钢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变动	无
李金明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变动	无
付小东	无	新任	董事长	工作变动	无
朱明	无	新任	董事	工作变动	无
李杉	无	新任	董事	工作变动	无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是	1
总经理	否	0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否	0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新任董事长付小东先生：197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现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陕西黑龙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重庆秦煤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榆林海荣商贸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陕西中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在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榆林市清水煤炭集运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在陕西九洲五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

2011年4月~2013年7月就读于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专业。2009年4月至今在陕西九洲五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2015年5月至2020年9月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在重庆秦煤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在榆林海荣商贸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陕西中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在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在陕西黑龙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在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2020年12月至今在榆林市清水煤炭集运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21年2月起在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付小东先生曾任陕西省铜川市城区运销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富通煤炭公司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陕西秦煤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新任董事朱明先生：197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工程师。现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兼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朱明先生曾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区域销售经理、华南区域销售经理、销售部经理、营销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朱明先生1990~1994年就读于华中理工大学电力工程系；2004~2005年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参加EDP项目培训，2015~2017年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攻读EMBA硕士学位。1994~1997年在北京市煤气公司生产技术部任电气技术员；1997~2008年在公司历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区域销售经理、华南区域销售经理、销售部经理、营销部总经理；2009~2020年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3月起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新任董事李杉先生：1974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MBA）；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CPA），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资格（CMC），中国证券投资顾问资格，中国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职称，审计师职称，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合格。现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审计部负责人，兼任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北京科锐绿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参股公司河南科锐开新电力有限公司、二级参股公司北京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李杉先生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年6月至2021年3月任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李杉先生曾任延安热电厂会计，延安市财政局重点建设项目专管员，BDO（中国）北京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注册会计师，北京华夏基石企业管理咨询集团高级业务合伙人，西安四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森舍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不涉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不涉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不涉及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不涉及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不涉及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并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不涉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不涉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不涉及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不涉及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不涉及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财务负责人兼任董事会秘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销售人员	6			6
生产人员	59	5	8	56
技术人员	22	1	1	22
财务人员	4			4
行政人员	26		1	25
员工总计	117	6	10	1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5	5
本科	11	15
专科	42	40
专科以下	59	53
员工总计	117	11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实行以岗定薪，以能定级，并定期对员工进行绩效评价，从薪资、、效益激励、福利等诸多方面，以激励员工的工作热情、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及员工共同发展与成长。

公司培训工作以“提升员工能力，提高组织效率”为工作主线，采用内部培训与外派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课堂讲授为牵引，自主学习为延伸，持续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水平。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拟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在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前，均按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股东大会，投资者充分行使了股东权利，履行了股东职责。公司现有治理结构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够给予大小股东平等的保护，并保证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重大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6	4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不涉及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不涉及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不涉及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不涉及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不涉及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不涉及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不涉及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全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治理缺陷，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等资源要素与所属上市公司相独立，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各项技术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独立进行经营，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销售商

品、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但采购价格公允，对上市公司不构成重大依赖。

2、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等资产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基本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正常占用的情形。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3、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机构独立运作，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4、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由公司综合管理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科锐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6、技术独立

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橡胶预制件注射工艺、高分子材料配方及混炼、电场应力处理技术、APG 自动压力凝胶工艺。公司拥有 19 项专利，核心技术全部为公司自行拥有，不依赖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实际控制人的核心技术。技术独立。

公司与北京科锐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北京科锐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开展和办公机构场所，不存在与北京科锐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管理机构，机构独立。

综上，公司认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区分，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未发生内部管理制度	

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为进一步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制定了《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 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3）第 1-0444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密惠红 2 年	蒲金凤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3]第 1-04444 号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密惠红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蒲金凤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5,507,852.95	43,109,152.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1,255.30	
应收账款	五（三）	89,356,599.64	76,644,637.79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12,805,026.72	4,300,092.00
预付款项	五（五）	327,515.03	100,56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71,954.40	126,95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24,860,707.55	25,243,419.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3,150,911.59	149,524,814.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八）	1,033,664.76	1,279,968.35
固定资产	五（九）	13,051,069.46	14,090,984.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2,085,393.51	2,151,596.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1,086,867.80	891,54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56,995.53	18,414,092.48
资产总计		180,407,907.12	167,938,907.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26,454,868.93	21,171,251.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三）	248,283.24	249,09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2,448,391.04	2,453,951.04
应交税费	五（十五）	4,859,199.30	3,104,006.33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687,183.22	428,058.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七）	32,276.82	32,381.82
流动负债合计		34,730,202.55	27,438,740.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一）	67,592.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92.92	
负债合计		34,797,795.47	27,438,74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九）	60,020,676.18	59,969,86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	12,158,943.55	10,153,03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43,430,491.92	40,377,27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610,111.65	140,500,166.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610,111.65	140,500,16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0,407,907.12	167,938,907.07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芬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6,605,476.68	84,288,180.8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96,605,476.68	84,288,18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515,605.67	60,160,698.4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60,828,291.85	49,595,560.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1,112,443.82	1,144,474.23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1,514,983.66	1,253,211.7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4,331,472.81	4,393,397.98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六）	5,162,871.95	4,767,707.55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434,458.42	-993,653.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五（二十七）	456,839.61	996,905.2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1,342,846.78	-1,567,57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47,024.23	22,559,912.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九）	106,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35,187.54	44,37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17,836.69	22,515,536.7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2,758,704.49	2,921,294.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59,132.20	19,594,242.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59,132.20	19,594,242.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59,132.20	19,594,242.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59,132.20	19,594,242.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59,132.20	19,594,242.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芬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69,689.65	70,656,814.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754,511.49	22,156,46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24,201.14	92,813,28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51,178.40	49,400,304.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40,202.54	11,533,65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5,747.81	8,616,38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7,402,429.64	26,222,7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49,558.39	95,773,04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2,959,76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542.67	996,09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542.67	996,09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942.67	-996,09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0.00	2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2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3,299.92	-27,955,86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09,152.87	71,065,021.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05,852.95	43,109,152.87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芬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969,863.68				10,153,030.33		40,377,272.94		140,500,16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9,969,863.68				10,153,030.33		40,377,272.94		140,500,16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12.50				2,005,913.22		3,053,218.98		5,109,94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59,132.20		20,059,132.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812.50								50,812.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812.50								50,812.5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5,913.22		-17,005,913.22		-1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5,913.22		-2,005,91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0		-15,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0,020,676.18				12,158,943.55		43,430,491.92		145,610,111.65

项目	2021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其他 综合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664,988.68			8,193,606.10	46,742,454.90		144,601,04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9,664,988.68			8,193,606.10	46,742,454.90		144,601,04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875.00			1,959,424.23	-6,365,181.96		-4,100,88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94,242.27		19,594,242.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4,875.00						304,87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4,875.00						304,875.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59,424.23	-25,959,424.23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9,424.23	-1,959,424.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969,863.68				10,153,030.33		40,377,272.94		140,500,166.95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芬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1年1月18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25767866P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我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1），公司属于“绝缘制品制造业（C383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绝缘制品制造业（C3833）”。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合成、电缆附件的研制、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缆附件，其上游产业主要是橡胶、炭黑等化工原料行业和铜、铝等有色金属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成套电力设备的制造企业，其次是电力系统建设部门或运营部门。公司处于产业链的中游，其上游行业为市场竞争型行业，因此上游行业的需求变化、产能变化对于本行业的发展影响较小，且国内市场提供的原材料及配件基本能够满足本行业需求。但是上游行业黄铜、紫铜、铝、炭黑以及橡胶的价格波动会对本行业的生产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下游行业是电气电缆附件产品最主要的应用市场，主要是电力系统建设或运营部门或其他电力设备制造型企业，而下游企业的需求来源于通信行业、城市建设行业、船舶行业、新能源行业、电力行业、高铁行业等行业的高速发展与规模扩张。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

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其他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九)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0%
运输设备	5-10	5%	9.5%-19.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31.67%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三）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

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

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结合各类产品控制权的转移时点及其判断依据，公司主要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根据销售合同的具体约定，由客户收到产品验收确认后确认控制权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十七） 合同成本

本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

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

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6%、13%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2018年11月15日，公司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2000870），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国科发火[2016]32号文件（自2016年1月1日起，原国科发火[2008]172号文件废止）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2021年11月15日取得高新技术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2000701），证书有效期三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9.56	1,529.56
银行存款	35,506,323.39	43,107,623.31
合计	35,507,852.95	43,109,152.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本公司期末银行存款使用受限主要为ETC保证金，受限金额为2,000.00元。

(二)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1,255.3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1,255.30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72,777,728.53	77,865,762.30
1 至 2 年	21,951,944.24	2,513,419.75
2 至 3 年	524,609.81	80,996.41
3 至 4 年	55,452.41	402,559.11
4 至 5 年	330,273.23	760,544.00
5 年以上	834,854.60	891,327.60
减：坏账准备	7,118,263.18	5,869,971.38
合计	89,356,599.64	76,644,637.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474,862.82	100.00	7,118,263.18	7.38
合计	96,474,862.82	100.00	7,118,263.18	7.3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514,609.17	100.00	5,869,971.38	7.11
合计	82,514,609.17	100.00	5,869,971.38	7.1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2,777,728.53	5.00	3,638,886.43	77,865,762.30	5.00	3,893,288.12
1 至 2 年	21,951,944.24	10.00	2,195,194.42	2,513,419.75	10.00	251,341.98
2 至 3 年	524,609.81	30.00	157,382.94	80,996.41	30.00	24,298.92
3 至 4 年	55,452.41	50.00	27,726.21	402,559.11	50.00	201,279.56
4 至 5 年	330,273.23	80.00	264,218.58	760,544.00	80.00	608,435.20
5 年以上	834,854.60	100.00	834,854.60	891,327.60	100.00	891,327.60
合计	96,474,862.82	7.38	7,118,263.18	82,514,609.17	7.11	5,869,971.38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	5,869,971.38	1,288,971.80		40,680.00		7,118,263.18

账准备						
合计	5,869,971.38	1,288,971.80		40,680.00		7,118,263.1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40,68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64,832,135.54	67.20	4,188,221.32
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6,931,999.68	7.19	346,599.98
佛山市顺德区万崇福电气有限公司	3,516,463.24	3.64	175,823.16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681,115.07	1.74	92,558.66
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	1,616,942.00	1.68	80,847.10
合计	78,578,655.53	81.45	4,884,050.2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12,805,026.72	4,063,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37,092.00
合计	12,805,026.72	4,300,092.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3,815.03	98.87	74,560.00	74.14
1至2年	3,700.00	1.13	26,000.00	25.86
合计	327,515.03	100.00	100,560.00	100.00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399,476.47	200,599.47
减：坏账准备	127,522.07	73,647.10
合计	271,954.40	126,952.37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399,476.47	200,599.47
减：坏账准备	127,522.07	73,647.10
合计	271,954.40	126,952.37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50,000.00	51,123.00
1至2年		9,118.21
2至3年	9,118.21	
3至4年		140,358.26
4至5年	140,358.26	
减：坏账准备	127,522.07	73,647.10
合计	271,954.40	126,952.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3,647.10	53,874.97				127,522.07
合计	73,647.10	53,874.97				127,522.07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43,277.44		7,543,277.44	6,902,859.58		6,902,859.58
自制半成品 及在产品	6,994,498.56		6,994,498.56	7,309,221.59		7,309,221.59
库存商品	6,605,625.02		6,605,625.02	6,217,117.16		6,217,117.16
发出商品	3,717,306.53		3,717,306.53	4,814,221.23		4,814,221.23
合计	24,860,707.55	-	24,860,707.55	25,243,419.56		25,243,419.56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87,553.56	237,830.40	5,225,38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987,553.56	237,830.40	5,225,383.9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65,606.05	179,809.56	3,945,415.61
2.本期增加金额	235,006.62	11,296.97	246,303.59
（1）计提或摊销	235,006.62	11,296.97	246,303.5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000,612.67	191,106.53	4,191,719.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6,940.89	46,723.87	1,033,664.76
2.期初账面价值	1,221,947.51	58,020.84	1,279,968.35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051,069.46	14,090,984.87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3,051,069.46	14,090,984.87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08,374.49	15,230,532.63	1,313,583.59	3,544,687.17	40,697,177.88
2.本期增加金额	-	474,336.30	-	10,963.02	485,299.32
（1）购置		474,336.30		10,963.02	485,299.32
3.本期减少金额	-	988,850.00	-	6,900.85	995,750.85
（1）处置或报废		988,850.00		6,900.85	995,750.85
4.期末余额	20,608,374.49	14,716,018.93	1,313,583.59	3,548,749.34	40,186,726.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796,506.42	13,020,402.21	654,801.73	3,134,482.63	26,606,193.01
2.本期增加金额	889,222.67	346,813.87	118,620.53	120,770.12	1,475,427.19
（1）计提	889,222.67	346,813.87	118,620.53	120,770.12	1,475,427.19
3.本期减少金额	-	939,407.50	-	6,555.81	945,963.31
（1）处置或报废		939,407.50		6,555.81	945,963.31
4.期末余额	10,685,729.09	12,427,808.58	773,422.28	3,248,696.94	27,135,656.8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22,645.40	2,288,210.35	540,161.31	300,052.40	13,051,069.46
2.期初账面价值	10,811,868.07	2,210,130.42	658,781.86	410,204.54	14,090,984.87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10,149.17	3,310,149.1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10,149.17	3,310,149.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58,552.69	1,158,552.69
2.本期增加金额	66,202.97	66,202.97
(1) 计提	66,202.97	66,202.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24,755.66	1,224,755.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5,393.51	2,085,393.51
2.期初账面价值	2,151,596.48	2,151,596.48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6,867.80	7,245,785.25	891,542.78	5,943,618.48
小计	1,086,867.80	7,245,785.25	891,542.78	5,943,618.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67,592.92	450,619.49		
小计	67,592.92	450,619.49		

(十二)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890,066.11	20,777,611.60
1年以上	564,802.82	393,640.20
合计	26,454,868.93	21,171,251.80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248,283.24	249,090.91
合计	248,283.24	249,090.91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53,951.04	10,956,813.10	10,962,373.10	2,448,391.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5,657.67	885,657.67	
合计	2,453,951.04	11,842,470.77	11,848,030.77	2,448,391.04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0,000.02	9,675,627.48	9,675,627.48	1,660,000.02
职工福利费		488,967.95	488,967.95	
社会保险费		473,592.47	473,592.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1,828.18	451,828.18	
工伤保险费		21,764.29	21,764.29	
住房公积金		318,625.20	318,625.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60.00	788,391.0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793,951.02			
合计	2,453,951.04	10,956,813.10	10,962,373.10	2,448,391.04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49,333.08	849,333.08	
失业保险费		36,324.59	36,324.59	
合计		885,657.67	885,657.67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06,818.57	1,227,276.38
企业所得税	2,639,359.64	1,652,743.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945.30	85,909.34
房产税	63,488.98	60,484.21
土地使用税	8,373.50	8,373.50
个人所得税	6,744.87	4,574.52
教育费附加	96,389.54	61363.82
其他税费	3,078.90	3,280.65
合计	4,859,199.30	3,104,006.33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687,183.22	428,058.22
合计	687,183.22	428,058.22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单位款项	687,183.22	428,058.22
合计	687,183.22	428,058.22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276.82	32,381.82
合计	32,276.82	32,381.82

(十八)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674,466.61			58,674,466.61
其他资本公积	1,295,397.07	50,812.50	-	1,346,209.57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295,397.07	50,812.50	-	1,346,209.57
合计	59,969,863.68	50,812.50	-	60,020,676.18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153,030.33	2,005,913.22		12,158,943.55
合计	10,153,030.33	2,005,913.22		12,158,943.55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377,272.94	46,742,454.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377,272.94	46,742,454.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59,132.20	19,594,242.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05,913.22	1,959,424.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000,000.00	2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30,491.92	40,377,272.94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94,942,944.97	60,581,988.26	82,369,594.99	49,349,257.12
二、其他业务	1,662,531.71	246,303.59	1,918,585.89	246,303.60
合计	96,605,476.68	60,828,291.85	84,288,180.88	49,595,560.72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415,062.61	375,746.07
教育费附加	177,883.96	161,034.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589.32	107,356.04
印花税	30,135.90	26,591.40
房产税	373,398.78	401,396.95
土地使用税	-4,186.75	71,174.75
车船使用税	1,560.00	1,175.00
合计	1,112,443.82	1,144,474.23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1,057.65	509,993.30
业务招待费	104,351.85	146,110.73
差旅费	37,388.24	121,818.20
办公费	355,658.16	407,020.50
投标费	32,586.17	61,987.38
宣传推广费		5,340.00
其他	941.59	941.59
代理费	473,000.00	
合计	1,514,983.66	1,253,211.70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9,096.47	2,721,873.94
办公费	760,935.12	827,422.22
折旧与摊销	439,471.80	371,912.70
业务招待费	21,358.22	6,663.29
差旅费	1,481.00	
限制性股票费用	50,812.50	304,875.00
其他	208,317.70	160,650.83
合计	4,331,472.81	4,393,397.98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25,489.14	2,501,560.70
试验检验等技术服务	872,423.95	817,797.42
物料消耗	1,516,924.23	1,253,378.38
折旧与摊销	90,435.44	94,662.28
其他	57,599.19	100,308.77
合计	5,162,871.95	4,767,707.55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456,839.61	996,905.26
汇兑损失	650.81	
手续费支出	21,730.38	3,251.50
合计	-434,458.42	-993,653.76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342,846.78	-1,567,570.18
合计	-1,342,846.78	-1,567,570.18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6,000.00		6,000.00
合计	106,000.00		106,000.00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培育企业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35,187.54	44,375.51	35,187.54
合计	35,187.54	44,375.51	35,187.54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4,414.43	3,621,632.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732.10	-190,506.86
其他	-677,977.84	-509,831.12
合计	2,758,704.49	2,921,294.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22,817,836.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22,675.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7,977.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06.83
所得税费用	2,758,704.49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利息收入	437,115.56	1,007,159.07
补贴收入	100,000.00	
收到保证金	690,000.00	767,966.3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527,395.93	20,381,341.14
合计	1,754,511.49	22,156,466.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支付其他各项经营性期间费用	6,479,874.64	5,383,474.60
支付的保证金	920,000.00	804,000.00
往来款项	555.00	20,005,233.00
其他	2,000.00	30,000.00
合计	7,402,429.64	26,222,707.60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059,132.20	19,594,242.2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42,846.78	1,567,570.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21,730.78	1,738,963.42
无形资产摊销	66,202.97	66,20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87.54	44,37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325.02	-190,50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92.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712.01	-3,040,11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38,275.70	-22,186,002.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32,838.27	-554,49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642.75	-2,959,769.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505,852.95	43,109,152.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109,152.87	71,065,021.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3,299.92	-27,955,868.3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505,852.95	43,109,152.87
其中：库存现金	1,529.56	1,529.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504,323.39	43,107,623.3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05,852.95	43,109,152.87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	ETC 保证金
合计	2,000.0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4号楼107	开关类、箱变类、自动化类、电力电子类、附件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54,236.9011 万元	69.95	69.95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科锐屹拓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南科锐京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郑州科锐同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杭州平旦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科锐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厦门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雄安科锐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科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稳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付小东	本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秦煤运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科锐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周仕武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和持股 21.28%的股东
朱明	本公司董事、北京科锐总经理
李杉	本公司董事、北京科锐副总经理
胡潜兵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0.5%的股东
吴芳芳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持股 0.3%的股东
苏建梅	本公司监事、持股 0.2%的股东
张祖军	本公司监事、持股 0.2%的股东
殷芬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采购产品	541,649.59	440,070.6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40,619,331.28	37,229,361.73
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312,601.67	1,653,760.46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7,579.65	17,215.05
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343,226.33	300,616.46
广东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3,294.69	693.81
宁夏生态纺织产业园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的购销	销售产品	9,734.52	15,607.07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64,832,135.54	4,188,221.32	49,115,368.42	2,455,768.42
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1,868,749.42	93,437.47
宁夏生态纺织产业园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3,660.00	183.00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8,565.00	428.25		
合计		64,840,700.54	4,188,649.57	50,987,777.84	2,549,388.89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拟以现有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合计发放现金股利 30,000,000.00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187.5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0.00	
4. 所得税影响额	-10,621.87	
合计	60,190.5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5	14.16	0.67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1	14.18	0.67	0.65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公司办公室